

中共安阳市委 关于省委专项巡视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情况通报

(上接第3版)二是加大查处力度,全市灾后恢复重建自办案件23起,处理57人,其中党纪政务处分15人,组织处理42人。三是制定并印发《安阳市特大暴雨洪涝灾害灾后恢复重建工作责任追究办法》,明确12种问责情形和5种问责方式,压紧压实部门整改责任。

(4)监督质量不高。对灾后恢复重建中弄虚作假、搞花架子等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和围标串标、利益输送、失职渎职等违规违纪问题着力不够,全市未发现一起相关问题线索。

整改情况:一是针对巡视反馈指出的项目招标乱象多、虚报项目完成进度、部分已建项目偷工减料、违规发放补偿金等4类问题10条问题线索,建立《省委巡视组反馈重点问题线索台账》,下发督办通知8份,督促相关县(市、区)纪委监委着力发现查处背后存在的腐败和作风问题。二是加大问题线索办理力度,印发《关于切实做好省委第二巡视组交办信访事项督办和问题线索处置工作的紧急通知》,巡视组交办的8批158条信访事项,5批22条问题线索已全部办结。强化对灾后恢复重建作风纪律、项目谋划等情况的监督检查,全市纪检监察机关共发现问题线索15条,党纪政务处分5人,组织处理25人。三是市纪委监委开展对全市灾后重建追责问责案件进行评查,共评查案件23起40人,查阅卷宗36卷,通过评查发现存在问责对象不精准、问责调查不扎实、问责签收程序不规范等3个方面58个问题,要求案件办理单位在对存在问题逐项整改到位的基础上,举一反三,进一步强化培训,规范程序,推动问责制度化、规范化、精准化,全面提升问责工作质效。

(5)线索督办不及时。市纪委监委对县(市、区)纪委监委线索办理督促指导不力,一些问题线索办理缓慢。

整改情况:建立《安阳市纪委监委灾后恢复重建问题线索预警督办机制》,明确“三预警六督办”方式及5种责任追究情形,进一步压紧压实问题线索承办部门责任,防止问题线索久拖不办、久办不结等现象发生,着力提升监督执纪工作效率。

3.监督机制不健全

(6)监督合力未有效形成。市委统筹协调督查委、市纪委监委、市重建办、市审计局、市财政局等部门力量不到位,各类监督力量未有有机贯通,督导检查仍存在简单重复、都管都没有管到位等现象。

整改情况:市纪委监委联合市委市政府督查局制定《关于建立协调联动工作机制的办法》,建立重点事项联动机制、重要事项通报机制、联合督查检查机制以及线索移送机制,形成监督合力。市纪委监委联合市委市政府督查局、市重建办、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审计局组成联合专项督查组,通过听取汇报、座谈交流、调阅资料、实地核实等方式,对未完工项目和中央预算内项目的资金使用、项目进展、问题整改等情况逐一现场督查,现场交办问题28项,进一步向各县(市、区)和相关市直单位传导了压力、督出了合力。

(7)审计监督乏力。

整改措施:一是强化工作部署。市委审计委员会召开第五次全体会议,传达学习中央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省委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精神,听取审议全市灾后恢复重建审计等情况汇报,对涉及灾后重建审计工作作出重点部署。二是认真落实重大事项报告制度。根据灾后恢复重建审计工作进展情况,及时以《审计要情》等形式向市委审计委员会报告工作。三是市审计部门对各县(市、区)审计问题整改工作多次下访通知,提出具体整改要求,灾后恢复重建审计发现问题整改率从巡视时的60%提升至93.6%,提高33.6个百分点。

(三)灾后恢复重建重点领域突出问题

1.项目建设问题多发

(1)重点项目推进缓慢。整改情况:一是截至2023年4月底,全市规划内1636个项目已全部开工,累计完工1613个,完工率98.6%,累计完成投资104.15亿元、占总投资

的87.5%。二是全市59个市政领域能力提升项目已全部开工,完工51个,完成投资46.79亿元,较省委专项巡视期间增加投资约43亿元。三是抓好灾后重建专项债项目建设。目前全市灾后重建专项债券资金限额27.02亿元,共支持44个灾后重建项目建设,已累计支出27.02亿元,支出率100%。

(2)落实污染管控不打扰政策不力。

整改情况:一是全力支持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加快进度,按照《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灾后重建项目前期工作的通知》要求,严格落实污染管控不打扰监管。二是将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及教育系统项目纳入应急管理豁免清单,同时做好大气污染防治政策宣传,主动靠前帮扶指导,发现问题督促施工单位及时整改。三是制订《安阳市施工工地精细管控方案》,按照管控级别、管控区域、管理水平进行分级分类管理,推动项目加快施工进度。

(3)项目招投标乱象多。

整改情况:一是严格排查。市直项目单位、各县(市、区)对所有灾后重建项目招投标情况进行自查,严查施工单位资质,组织专业人员对中标单位资质进行排查。汤阴县排查发现某公司存在不符合施工资质情况,并移交行政执法局调查处理。二是全程监管。加强招标投标事前事中事后全程监管,龙安区水利项目已退还收取的中标单位诚信金,农业项目诚信保证金所有手续报送区财政并全额退还。三是规范管理。依法履行招标范围、招标方式和招标组织形式,严格落实评标专家保密措施,推行远程异地评标,规避评标专家被围猎。

(4)虚报项目完成进度。

整改情况:一是市水利局党组对项目实施单位相关人员签订约谈提醒及诫勉谈话,要求各相关部门举一反三,真实报送项目进度,严格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二是加强施工环境协调,实行一周一调度、半月一通报,压紧压实参建各方责任,确保项目按时进度加快推进。通过巡视整改,相关项目已全部完工。

(5)部分已建成项目有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责令对已建项目质量不达标问题进行整改。目前均已整改到位,并作出了相应处罚。二是组织所有到项目单位举一反三对已完工、在建工程质量进行排查,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纠正,确保工程质量安全放心。三是规范验收程序,压实施工单位、监理单位 and 监理单位责任。如安阳县聘请第三方监理单位现场监督,并要求乡镇、村委会对项目进行全程监督,确保工程质量。

(6)部分已完工项目长期不验收。

整改情况:一是建立工作台账。各行业部门、各县(市、区)认真开展了项目验收自查,形成了项目验收工作台账,逐项制订验收计划,并明确验收时间。二是狠抓工作调度。坚持半月一调度、一月一通报,督促已完工项目及时开展竣工财务决算和审计,抓紧完善验收资料核查,尽快完成验收工作。三是严格督导检查。各行业部门对行业领域项目已完工未验收底数进行核实,重点开展督导检查,并进行通报。

2.资金管理不到位

(7)资金使用率低。

整改情况:一是定期对全市灾后重建资金进行通报,目前全市支出进度每月都有新的提升,新增支出总量不断增大。二是开展问题研判,根据各部门、各县(市、区)项目资金支出情况,建立灾后资金支出台账,责令项目单位、各县(市、区)对项目资金进行研判,分析支出落后原因。三是市财政部门将整改工作与资金督导相结合,重点围绕涉及各县(市、区)财政资金方面的问题整改进行专项督导,赴相关项目单位督促灾后重建项目加快施工进度,以项目快推进促进资金快支出。四是通过优化流程,加强督导,加快拨付进度,全市灾后重建资金支出较巡视初期显著提升,支出进度摆脱全省倒数落后局面。

(8)筹措资金主动性不强。

整改情况:一是组织召开灾后重建项目工作推进会,印发《关于开展银企

对接支持灾后重建项目建设的通知》,汇总形成《安阳市金融支持灾后重建项目贷款意向清单》,组织召开灾后重建专场银企对接活动。二是全面梳理全市灾后重建项目清单,组织灾后重建项目专题对接会议,引导金融机构与项目实施主体全面沟通、靠前服务。三是服务各银行机构主动对接项目主体,做好银企对接工作,确保灾后重建资金供给顺畅。四是督促各县(市、区)政府进一步完善承贷条件,并协调市、县农发行,充分发挥政策性金融机构补短板、促发展职能,创新信贷模式,做好项目策划包装。

(9)在申报灾后恢复重建专项债方面,主动作为有欠缺。

整改情况:一是认真谋划灾后重建专项债项目,组织召开市直灾后重建专项债项目前期工作推进专题会议,专题研究市政、城市管理、水利领域灾后重建专项债谋划工作。二是积极争取灾后重建专项债资金,全市共争取到灾后重建专项债券资金限额27.02亿元,用于支持44个灾后重建项目建设。三是市本级和各县(市、区)均积极包装灾后重建专项债券项目,争取更多项目进入省专项债发行储备库。四是加快专项债项目建设,专项债资金已累计支出27.02亿元,支出率100%。其中,市直专项债资金总量4.99亿元,累计支出4.99亿元,支出率100%。五是认真分析专项债资金使用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原因,明确目标任务,加强督促推进,共开展工作调研4次,印发支出通报18期,对6个县(市、区)下发关注函进行提醒督促。

(10)市县两级配套资金筹措不力,存在项目等资金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加快落实配套资金。市本级配套资金663万元,已列入2023年财政预算;县(市、区)配套资金方面,除已列入2023年县级财政预算范围内的资金以外,其他资金待工程竣工决算评审后立即配套到位。二是专门制定配套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根据工程建设进度和投资完成情况,积极筹措资金,保障项目顺利实施。三是继续落实“紧日子”要求,从严从紧压缩一般性支出,2022年市本级公用经费预算同比减少2021年压减1.5%,其中部门“三公”经费同比压减10%用于重点项目支出。

(11)部分补助资金滞留。

整改情况:一是出台《安阳市自然灾害生活救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认真落实整改措施,强力推进滞留资金问题化解。向尚有未支出资金的安阳县、内黄县、林州市、殷都区、文峰区等5个县(市、区)主要负责同志发送《关于2021年灾后重建未支出资金提醒函》,确保滞留资金问题按期完成。二是加大资金统筹使用力度,加强对县(市、区)督导及政策指导,督促相关县(市、区)及时将上级资金拨付到位。

3.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有差距

(12)应急预案体系不完善。

整改情况:一是市应急管理部门及时传达学习全省救援协调和预案管理业务培训班会议精神,对全市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工作进行部署。二是按照《安阳市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先期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各专项预案牵头部门完成专项预案、部门预案,各县(市、区)已完成县(市、区)总体预案体系建设。三是市应急管理部门组织专家采取“过一遍”方式对各类预案进行了专项督导,相关应急预案已完成编制修订。

(13)部分单位部门,不同程度存在防汛应急演练走形式、未进行演练评估等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强化问题导向,组织各县(市、区)防办、市防指有关成员单位在红旗渠渠政教育学院进行防汛专题培训,指导各县(市、区)做好防汛方案编制及演练实战实训工作,提高防汛应急演练质量。二是市应急管理部门对各县(市、区)演练评估工作进行实地指导,切实提升各地应急救援救灾实战能力水平。三是落实反馈意见要求,责成殷都区对伦掌镇东柏洞水库防汛演练方案进行重新编制,并组织专业人员进行审查。

(14)监测预警指挥系统信息化建设水平不高。

整改情况:一是加快全市水库信息设备全覆盖,目前小型水库雨水情监测系统已完成全部建设。二是补齐工作短板,防汛抗旱监测预警系统二期项目已完成招投标;目前,防汛抗旱监测预警平台系统(安汛通)已开发完成,洪水预报及水库调度系统正与设计人员进行对接,监控站、遥测站点等已基本建设完成,数据资源正在向平台接入,预计5月底前完成平台所有建设。三是推广应用防汛抗旱监测预警系统,定期组织各相关部门开展操作技术和业务技能培训,实现多级访问应用和信息数据共享。

(15)全市各乡镇应急指挥平台均未建成,无法与县级平台实现互联互通。

整改情况:一是加快实现县乡两级互联互通。印发加快推进基层应急指挥调度平台建设指导意见,各县(市、区)均完成县乡互联互通。二是按节点推进灾害点“叫应”系统建设,加速推广智慧应急系统建设应用,计划建设应急指挥系统二期工程,目前正在加快推进项目前期工作。

(16)防汛应急队伍建设不力。

整改情况:一是优化人员设置。市本级及各县(市、区)均已印发任免文件,落实由1名应急管理局副职兼任水利局副局长。二是完善人员配备。根据岗位专业要求,在全市应急系统启动专业人员招聘工作,预计6月中旬全部到岗。三是加强干部交流。出台《一线考察识别干部暂行办法》,建立一线干部信息库,注重发现防汛救灾、灾后重建等重点一线工作中表现突出的干部,通过提拔任用、即时表扬、人文关怀等方式,激励应急干部队伍担当作为。四是制定应急救援力量管理办法。借鉴外省市应急救援队伍成功经验做法,广泛征求住建、发改、消防、工信等部门和已注册社会救援队伍意见和建议,结合我市实际,研究制定我市应急救援力量管理办法。五是充分发挥社会救援作用。市应急管理部门联合市消防部门组织各县(市、区)参与现场协调机制在线模拟演练,进一步检验社会救援队伍救援协调系统应用能力,规范引导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参与灾害抢险救援行动。六是营造社会救援队伍良好环境。印发了《安阳市应急救援队伍建设管理办法(试行)》和《安阳市社会应急救援队伍积分管理办法(试行)》,各县(市、区)应急管理局积极作为,主动担当社会救援队伍主管部门,指导符合注册条件的社会队伍进行注册。

(17)应急物资储备设施差。

整改情况:市救灾物资储备仓库于2022年11月正式启用。

(18)县级应急救援物资储备库项目进展缓慢。

完成整改:一是落实系统监督责任,市应急管理部门建立了“日督导、周调度、月通报”制度,督促各县(市、区)加快项目建设。二是安阳县前期采取租建结合的方式储备物资,中期调整后加强协调,划转安阳县永和1号、2号粮仓作为应急物资储备库,进一步提升了物资储备能力,目前已投入使用。汤阴县应急管理局物资储备库预计5月份完工,殷都区物资储备库预计7月完工。三是9个县(市、区)生活类救灾物资储备库已达标5个,其余4个在满足当前救灾需要的基础上,持续推进。

(四)以案促改不扎实方面

1.对照检查制定整改措施有差距

(1)市委班子民主生活会上查摆问题避重就轻,整改措施缺乏针对性。

整改情况:一是认真落实省委专项巡视整改要求,市委常委班子召开省委专项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紧扣巡视反馈意见,深入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对剖析问题认真进行整改。二是市纪委监委成立监督检查组,对各县(市、区)和重点市直单位贯彻落实省委第二专项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情况进行集中检查,推动巡视反馈意见整改落地落细落实。

(2)基层组织生活会不严肃,领导带头参加,带头剖析问题不足。

整改情况:一是印发《关于进一步

做好省委专项巡视整改工作的通知》,督促市县两级80余个党组(党委)专题学习《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县级以上党和国家机关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若干规定》,严肃组织生活。二是各县(市、区)纪委监委、市纪委监委各派驻纪检监察组对基层组织生活会召开情况进行检查,对召开质量不高、不符合要求的13个基层党支部责令重开。三是对领导干部过双重组织生活、带头参加“7·20”以案促改组织生活会、带头剖析问题等情况进行专项检查,树立基层组织生活会严实作风。

2.以案促改成效不明显

(3)市委以案为鉴汲取教训不够深刻,抓整改的措施不够硬。

整改情况:一是深入开展防汛救灾“过一遍”专项检查,督促相关部门切实履行防汛救灾主体责任,共开展监督检查578次,发现并推动问题整改229个,处理65人,其中党纪政务处分14人,组织处理51人。二是完成《洹河入洪道可行性研究报告》《安阳桥改扩建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广润坡、崔家桥、任固坡蓄滞洪区可研报告编制工作,配合省水利厅完成了长虹渠、小滩坡、白寺坡蓄滞洪区可研报告编制工作。三是市纪委监委牵头对相关责任单位进行常态化督导检查,推动加快补齐市政建设短板弱项。

(4)7月份以来的几场暴雨暴露了安阳市以案促改仍存在不少问题。安阳市对解决水灾水患问题全局性谋划不足,关注主城区排水疏浚多一些,对河道下游县区排水不畅问题缺乏统筹治理。

整改情况:一是完成了安阳市入河口与交口积水点改造工程防汛减灾项目及项目建设,完成修复建设纱厂沟、瓦亭沟、铁西排洪沟“三沟”修复建设工程,并开展胡官屯沟防淤修复项目、安阳市雨污水管网改造工程等排水防涝能力提升工程。二是开工建设姜河下游段治理工程,着力提升河道过流排水能力。三是完成安阳县崔家桥蓄滞洪区测量工作,崔家桥滞洪区建设可行性研究报告已编制完成,通过省水利厅初步审查。

(5)去年7月3日暴雨中,因有关防范措施落实到位、群众自救意识差,2名男子在宝贤路京广铁路涵洞意外溺亡。

整改情况:一是加大宣传力度,提升群众防范、自救意识,印发宣传页2000张,悬挂宣传条幅120条。设置警戒隔离栏480米,设置警示标志、警示牌30余块,并在桥涵安装视频监控,实现实时监控。二是出台《安阳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关于暴雨雷电预警及洪涝灾害事件信息发布与传播的管理办法》,及时通过融媒体、安阳应急广播、联通、移动、电信等广泛发布风险提示和防御要点,提高群众防范意识能力。三是压实责任,对城市7座下穿立交桥、23处城市内涝隐患点都明确了责任人和整改时限,努力确保群众出行安全。四是建立值班抽查检查工作机制。市防办定期对全市防汛值班、山洪灾害防御责任人、小型水库3个责任人、城市内涝重点部位值守情况进行电

话抽查并将检查抽查结果进行全市通报。

三、坚持常态长效,不断巩固深化巡视整改和成果运用

下一步,市委要把推动巡视反馈问题整改与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陕西延安、河南安阳重要讲话精神结合起来,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结合起来,与全市全力以打好拼经济“十大攻坚战”结合起来,进一步提升政治站位,保持坚定态度,继续严格标准,始终常抓不懈,确保巡视整改工作扎实深入、持续深化,从严从实、从紧从细做好巡视“后半篇文章”。

一要狠抓持续整改,确保后续整改任务全面完成。进一步强化巡视整改主体责任,市委巡视整改领导小组定期听取各专项工作组工作情况汇报,研究解决问题,切实推动整改任务全面彻底完成。对目前尚未完成的整改任务,坚决按照时间节点加快推进,严格整改标准,树立不完成整改绝不收兵的决心和信心,以铁的纪律保证各项整改任务坚决完成;对需要长期坚持和持续整改的任务,不断加强制度建设,确保整改质效全面提升。

二要强化督促检查,层层压实后续整改工作责任。市委巡视整改联合专项督导组要对照省委巡视组反馈意见和市委整改落实工作台账,定期对未完成的整改任务进行现场督导,认真落实各项推进调度机制,不解决问题绝不销账。对整改过程中发现的推诿扯皮、敷衍塞责、行动缓慢,造成不良影响的单位和个人,要进行通报问责、严肃追责。

三要完善体制机制,持续巩固深化巡视整改成果。根据巡视反馈问题深入分析,源头查找深层次原因,制定具体有效措施进行长远性建设。瞄准防灾减灾救灾领域腐败易发多发风险点,进一步完善制度建设,着力健全作风建设常态化机制、干部一体化考核机制等,努力使各项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具体化。切实增强党员干部尤其是领导干部遵守制度、执行制度的自觉性,坚决做到执行制度不变通、不走样,以刚性约束推动各项制度有效落实。

四是坚持上下联动,形成齐心协力抓整改生动局面。积极引导社会舆论,回应社会关切,争取广大党员和人民群众对巡视整改工作的信任和支持,推动党员干部保持良好的精神状态,聚精会神抓好整改、抓好改革、抓好发展,形成建设现代化区域中心强市的巨大能量和强大合力,以优异整改成效向省委和人民群众交上一份满意答卷,以实际行动确保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陕西延安、河南安阳重要讲话精神在安阳落地生根、开花结果。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视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和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电话:0372-2550939;邮政信箱:安阳市党政综合楼A1017房间,邮编455000;电子信箱:aayswbzhk02@163.com。

中共安阳市委
2023年5月22日

加强健康知识宣传 提高人民健康水平

文明交通,这些你都做对了吗

如今,人们越来越重视交通规则遵守。遵守交通规则不仅是对社会秩序的保护,也是对生命的敬重。

驾乘安全
1.驾驶非机动车按规定车道行驶,不随意变更车道,不逆行,不闯红灯;行人不要翻越交通护栏。

2.机动车礼让斑马线、礼让行人。

行走安全
1.不斜穿马路、闯红灯,在公路上不追车、扒车、强行拦车或抛掷物。

2.与同伴友好相处,不在马路上相互追逐、打闹、玩耍。

3.在马路上行走靠右行。

4.如路途交通情况复杂,建议由家长陪同学生安全出行。

5.过马路走斑马线,遵守交通信号灯,不闯红灯,不跨越隔离栏,

不乱穿马路。

乘车安全
1.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时,自觉遵守公共秩序,排队候车,车未停稳不得靠近车辆,先下后上,不拥挤。

2.文明乘车,主动为老、弱、病、残、孕及怀抱婴儿者让座,不向车外乱扔杂物。

3.不乘坐无牌无证、超员超速车辆,不乘坐货运车和农用车。

4.驾乘私家车时应系好安全带,不将头、手伸出窗外,下车后应及时关门,停车后要拉紧手刹。

遵守交通规则是我们每个人的义务,也是我们每个人的责任。因此,我们要从身边做起,从小事做起。

文明的交通行为是一个城市文明的体现,希望大家在出行中都能做文明交通的参与者!

(本报记者 张武杰 整理)

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行于2023年5月31日9时30分在安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ggzy.anyang.gov.cn/)对以下标的进行网络公开拍卖。
一、拍卖标的(详见拍卖文件):
1.红旗路南段资产项目三年租赁使用权,保证金15万元。
2.文峰中路等12处资产及仓库整体三年租赁使用权,保证金6万元。

3.河南省安阳市人民检察院公务用车处置,保证金0.5万元。
二、标的展示时间:自发布公告之日起。
三、标的展示地点:标的物所在地。
四、竞买人条件: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均可购买。
五、竞买手续办理:
1.本次拍卖需要网上报名,操作流程:登录安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ggzy.anyang.gov.cn/)->用户注册->“我的服务”完善信息->业务办理入口->投标用户入口->国有产权->网上报名->保证金管理确认保证金交纳。
2.报名时间:发布公告之日起。
六、竞买保证金交纳与退还:
网上登记注册交纳绑定成功的,竞买未成功保证金竞拍结束后7个工作日内全

额退还。非正常交纳绑定的(重复交纳或错误交纳),竞买保证金竞拍结束后20日内全额退还。
联系电话:李女士18567826171
李先生15203726290
安阳市文峰大道东段559号(市民之家4楼A0416室)
安阳市公物拍卖行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5月24日